

ཀེས་ནན་རྫོང་ནང་ཁྱི་ཕུའི་ཡིག་ཆ།

贵南县财政局文件

南财农 (2023) 975 号

关于下达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的通知

县乡村振兴局：

经县政府第 20 次党组会议研究决定，现下达你单位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项目水土保持补偿费 298620 元，此款请列 2023 年支出功能科目：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政府经济分类科目：50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请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贵南县财政局
2023年10月20日

抄送：本局预算股，国库股，财监股。

贵南县财政局

2023 年 10 月 20 日印发